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6-022

##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福达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科技”）
-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合计 135,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次担保发生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下属子公司业务开展需要，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达合金”）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担保如下表所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合作方	担保金额（万元）
福达合金	福达科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104,000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2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小南路支行	11,000
合计：			135,000

#### （二）上市公司就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总额

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综合授信。在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前述授信业务结束为止，担保范围为实际发生授信额度本金及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2025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已预计的综合授信的基础上，增加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2 亿元。在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前述授信业务结束为止，担保范围为实际发生授信额度本金及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4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融资和担保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浙江福达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福达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福达科技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达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1MA2ATX2C9R
成立时间	2019 年 05 月 21 日
注册地	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五道 308 号
注册资本	15,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工器材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贵金属冶炼；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

	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3,241.40	241,579.35
	负债总额	184,822.41	147,947.79
	资产净额	98,418.99	93,631.56
	营业收入	330,083.66	414,914.42
	净利润	5,651.95	4,893.71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相关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附件1。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综合额度提供担保，保障了公司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有利于促进各子公司的业务开展，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子公司的资金需求，保证其稳健经营，本次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及时掌握被担保人的资信和财务状况，被担保方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总体风险可控。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担保总额分别为人民币140,748.67万元、309,450万元，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合并口径）的144.97%、318.72%，以上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累计担保明细详见附件2）

特此公告。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附件 1：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序号	保证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保证期间	保证范围
1	福达合金	福达科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104,000	连带责任保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自单笔授信业务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li> <li>2. 债权人与债务人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li> <li>3. 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止。</li> </ol>	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2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li> <li>2. 主合同约定借款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li> <li>3. 债务全部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贷款人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止。</li> </ol>	主合同项下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用、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拍卖费、送达费、保全保险费、翻译费、公告费、鉴定费及其他费用，根据法律法规、生效的判决、裁定或裁决应由贷款人承担的除外）等；借款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和费用。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小南路支行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li> <li>2. 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li> </ol>	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3. 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日期为准。	
--	--	--	--	--	---	--

附件 2：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累计担保情况（含本次）：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累计担保金额（万元）
1	福达合金	福达科技	工商银行	18750
2			华夏银行	8000
3			民生银行	15000
4			建设银行	104000
5			中信银行	9600
6			浙商银行	4400
7			兴业银行	4400
8			广发银行	5000
9			宁波银行	2400
10			杭州银行	5500
11			招商银行	8000
12			民商银行	10800
13			平安租赁	7500
14			温州银行	5500
15			光大银行	10000
16			平安银行	10000
17			浦发银行	4400

18			北京银行	5000
19			恒丰银行	5500
20			上海银行	10000
21			进出口银行	5500
22			国开行	20000
23			交通银行	11000
24			湖北宏泰	16000
25			中信银行	1200
26		浙江伟达	上海银行	1000
27			广发银行	1000